

(7)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

致：哈尔滨市道里区抚顺街道办事处/黑龙江昕政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我公司承诺，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全过程严格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要求。

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（包组）投标。

不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，参与本项目投标。

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天宜鑫市场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：

於虹博

日期：2022年10月20日

(8)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哈尔滨市道里区抚顺街道办事处2022-2023年度清冰雪招投标采购活动，项目的服务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2-2023年度清冰雪招投标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黑龙江天宜鑫市场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2人，营业收入为1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.00155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天宜鑫市场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0月20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注：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，否则无需提供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102]XZDCG[CS]20220002第(1)包 2022-10-19 20:17:38



黑龙江天原鑫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2022-10-19 20:17:38